

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楊晴閔

電話：03-8527843分機111

電子信箱：hk439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輔字第11200046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胖叔貓茶鋪場地租借服務」宣傳DM (376550000A_112000460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琴星企業社標租本府客家產業交流中心經營「胖叔貓茶鋪場地租借服務」宣傳一份，敬請廣為周知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為活絡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，並提升花蓮客家產業交流，特轉知相關宣傳資料，相關地點、營業時間、連絡方式及服務內容詳如附件。

二、檢附「胖叔貓茶鋪場地租借服務」宣傳DM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、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級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公立國民中小學(花蓮市、吉安鄉)、本縣社區發展協會(花蓮市、吉安鄉)、本縣婦幼福利團體、本轄事業單位、本縣產/職業工會

副本：琴星企業社、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112/01/16



1120000205